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金额和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3月2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26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同意，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发布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发行公告》，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共计533,333,400股，每股发行价为5.44元。该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共募集资金2,901,333,696.00元，扣除承销费用（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金额为2,814,293,685.12元，已由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汇入公司专项账户。另扣除其他股票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799,069,742.52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金到位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13日出具了《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0496号）。

（二）2021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当前余额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886,258,149.48元，收到银行利息5,526,552.58元，募集资金余额为1,918,338,145.62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及管理监督等方面均作了明确的规定。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经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董事会一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四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等 5 家银行开具了 6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述 5 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严格遵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执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201316394	1,012,785,841.38	新产品和技术开发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21907790410608	539,549,030.15	山东海阳测试基地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444281514228	292,174,984.46	后市场能力提升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四支行	31050165360000003998	46,407,175.90	海上风电机组 柔性技改项目
	31050165360000003999	27,421,018.62	陆上风电机组 柔性技改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	98990078801100001584	95.11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918,338,145.62	

三、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由于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少于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金额，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董事会一届八次会议作出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的议案》的决议，根据公司发展现状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按照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同意对部分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公告》（编号：2021-002）。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886,258,149.48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的投资总额无重大变化，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也不存在对外转让或者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合法、有效，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4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亿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总额(注1)			8.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产品和技术开发项目	否	10.11	10.11	10.11	0.00	0.00	-10.11	-	2023/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东海阳测试基地项目	否	5.38	5.38	5.38	0.00	0.00	-5.38	-	2024/12/31			
后市场能力提升项目	否	2.92	2.92	2.92	0.00	0.00	-2.92	-	2024/6/30			
海上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	否	0.46	0.46	0.46	0.00	0.00	-0.46	-	2024/12/31			
陆上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	否	0.27	0.27	0.27	0.00	0.00	-0.27	-	2024/12/31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85	8.85	8.85	8.86	8.86	0.00	100.17%	-			
合计	-	27.99	27.99	27.99	8.86	8.86	-19.14	31.65%	-	-	-	-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项目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上表中“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截至期末投入进度已超过 100%，系因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包含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该账户中的银行利息收入。